

永城市 2024 年冬季清洁取暖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 永财公开招标采购-2024-36; 永建招标〔2024〕021 号; 永公建
[2024]023 号;)

公示结束时间: 2024 年 07 月 12 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永城市 2024 年冬季清洁取暖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 1 名: 河南省壹安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类型投标报价: 104.86 元/m²,
质量: 合格,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120 天;

中标候选人第 2 名: 冠业建工(河南)有限公司, 其他类型投标报价: 104.92 元/m²,
质量: 合格,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120 天;

中标候选人第 3 名: 河南仲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类型投标报价: 104.90 元/m²,
质量: 合格,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120 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河南省壹安建设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胡国胜贰级注册建造师、豫
241151570149;

中标候选人(冠业建工(河南)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李洪乐贰级注册建造师、豫
241171833489;

中标候选人(河南仲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王大照贰级注册建造师、
豫 241131335126;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河南省壹安建设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自 2021 年以来任意一年度经审计
的财务报告, 或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资信证明出具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
日起, 新成立企业不足一年的提供自公司成立之日以来的财务报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可提供自拟承诺书或设备发票)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自 2023 年 1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和社保证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承诺书);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5 号)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shixin.court.gov.cn/>, 也即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

“失信被执行人”的、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 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且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合法有效, 且未担任其他在建的工程项目(提供承诺书) 项目经理应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及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材料。

4、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非中、小、微型企业不可参与本次投标(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中标候选人(冠业建工(河南)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自 2021 年以来任意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或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资信证明出具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 新成立企业不足一年的提供自公司成立之日以来的财务报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可提供自拟承诺书或设备发票)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自 2023 年 1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和社保证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承诺书);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5号)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的,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shixin.court.gov.cn/>,也即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失信被执行人”的、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且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合法有效,且未担任其他在建的工程项目(提供承诺书)项目经理应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及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材料。

4、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非中、小、微型企业不可参与本次投标(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中标候选人(河南仲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自2021年以来任意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出具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新成立企业不足一年的提供自公司成立之日以来的财务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可提供自拟承诺书或设备发票)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自2023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和社保证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

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5号)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shixin.court.gov.cn/>,也即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

“失信被执行人”的、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且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合法有效,且未担任其他在建的工程项目(提供承诺书);项目经理应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及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材料。

4、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非中、小、微型企业不可参与本次投标(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河南省壹安建设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最终得分:83.64;

中标候选人(冠业建工(河南)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最终得分:83.10;

中标候选人(河南仲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综合得分:82;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各有关当事人如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公示之日起3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招标人和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书应包括:①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②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③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④事实依据;⑤必要的法律依据;⑥提出质疑的日期;⑦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以上资料一并提交并以质疑书接收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提交的质疑书将不予受理。

三、其他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永城市2024年冬季清洁取暖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

2. 项目编号：永财公开招标采购-2024-36；永建招标〔2024〕021号；永公建[2024]023号；

3. 招标控制价：104.93元/m²（含项目施工过程中的各项费用）

4. 标段划分：1个标段

5. 工程建设规模：建筑面积约28万平方米（城区约20万平方米、乡镇约8万平方米）即有建筑节能改造；

6. 招标范围：招标文件内全部内容

7. 工期：120日历天

8. 质量要求：合格

9. 资金来源：中央财政补助+地方财政资金

10.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11.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资格审查情况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冠业建工(河南)有限公司、河南省壹安建设有限公司、河南仲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河南高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及原因：无

三、评标信息

(一) 评标时间：2024 年 7 月 8 日

(二) 评标地点：永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三) 评标委员会名单：张克良、李婉真、王维、魏红、汲艳

(四) 中标候选人

第一中标候选人：河南省壹安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省商丘市宁陵县乔楼乡振兴路 58 号

投标报价：104.86 元/m²

工 期：120 日历天

质量：合格

项目经理：胡国胜

证书类型及编号：贰级注册建造师、豫 241151570149

第二中标候选人：冠业建工(河南)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省开封市兰考县闫楼乡工业园区 1-68 号

投标报价：104.92 元/m²

工 期：120 日历天

质量：合格

项目经理：李洪乐

证书类型及编号：贰级注册建造师、豫 241171833489

第三中标候选人：河南仲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省商丘市示范区黄河路通达七路路东传化公路港 222 室

投标报价：104.90 元/m²

工 期：120 日历天

质量：合格

项目经理：王大照

证书类型及编号：贰级注册建造师、豫 241131335126

四、公告发布媒介和公示期

本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上同时发布，其它网站转载概不承担责任。



公示期：3 日历天。

五、异议和投诉

各有关当事人如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公示之日起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招标人和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书应包括：①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②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③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④事实依据；⑤必要的法律依据；⑥提出质疑的日期；⑦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以上资料一并提交并以质疑书接收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提交的质疑书将不予受理。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永城市城乡建设局

地址：永城市欧亚路中段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0370-5180256

代理机构名称：河南磐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商丘市梁园区归德路与曙光路交叉口土地局家属院东单元 1 楼 102 室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15518667209

监督单位：永城市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联系地址：永城市欧亚路 191 号

联系人：朱先生

电话：0370-5758228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永城市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永城市城乡建设局

地址：永城市欧亚路中段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0370-5180256

电子邮件：yongchengjw@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磐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商丘市梁园区归德路与曙光路交叉口土地局家属院东单位1楼102室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15518667209

电子邮件：144386257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